**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XJCY2025-ZB-383**

**采购人（盖章）：新疆师范大学**

**联系人：柳老师**

**联系电话：0991-4112288**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观园路100号**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 系 人：赵箭、殷伟豪、曹英英**

**联系电话：17690825332**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人须知 11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新疆师范大学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师范大学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采购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1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CY2025-ZB-383

项目名称：**新疆师范大学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

预算金额（元）：1240000.00

最高限价（元）：124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新疆师范大学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电子书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34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后5日内完成验收并开通使用。

标项二

标项名称: **新疆师范大学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SD（ScienceDirect）期刊全文库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9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后5日内完成验收并开通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10%的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7日至2025年07月04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采购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售价（元）：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1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1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师范大学

联系人：柳老师

联系电话：0991-4112288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观园路100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联系方式：17690825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曹英英

电 话：1769082533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编号 | XJCY2025-ZB-383 |
| 2 | 项目名称 | 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 |
| 3 | 联系方式 | 采购人：新疆师范大学  联系人：柳老师  联系电话：0991-4112288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观园路100号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曹英英  联系电话：17690825332  联系邮箱：1491358962@qq.com |
| 4 | 采购内容 | 标项一：电子书：多种阅读种类需求、电子图书检索与标注、多媒体交互；  标项二：外文数据库：学科资源覆盖与检索功能 |
| 5 | 报价方式 | 总价报价 |
| 6 | 最高限价 | 标项一：340000.00元  标项二：900000.00元  其中：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单价及预算总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 7 | 投标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10%的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8 | 信用情况 |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0 | 采购文件发放日期 | 时间：2025年06月27日至2025年07月04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1 | 标书售价 | 人民币0元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 12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5年07月21日 11:00（北京时间）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 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4 | 投标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
| 15 | 服务期限 | 签订合同后电子图书要求本地镜像安装，提供终身版权保护；签订合同后5日内完成验收并开通使用，数据库提供服务一年。 |
| 16 | 服务地点 | 新疆师范大学图书馆 |
| 17 | 服务期限 | 签订合同后5日内完成验收并开通使用 |
| 18 | 质保期 | 电子书本地镜像安装，终身版权保护；数据库一年质保。 |
| 19 | 售后服务要求 | 故障维护响应速度：故障反应时间不超过24小时；  使用情况报告：提供符合COUNTER标准的使用统计报告；  培训与支持：每年不低于一次上门现场培训，并通过在线培训等多种形式提供培训服务。 |
| 20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21 | 投标保证金 | 1. 保证金金额：**标项一：3400.00（叁仟肆佰元整）**   **标项二：9000.00（玖仟元整）** |
| 1. 保证金缴纳方式：   1.电汇、网银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账户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营业部**  **行号：313881000019帐号：0000020080110023481768**  **例：**\*\*\*项目 保证金  **财务办公室：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财务室**  **联系电话：0991-4152021**   1. 保函形式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
| 三、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 22 | 电子投标文件须知 |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
| 23 |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 1. 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 24 |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2.如采购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 25 | 付款方式及币种 | 1、付款币种  本次采购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安装验收合格支付合同金额的­­­100%,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成支付合同金额的 ­­­0 %，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0 %。**  **备注：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
| 26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27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服务费取费按标准收取。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
| 28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  竞争预防措施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29 | 质疑须知 |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91-8890252  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
| 30 | 公告发布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W@GJ$ACOF(TYDYECOKVDYB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
| 31 |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 32 | 投标文件份数 | 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将一正二副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至（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殷伟豪，电话：17690825332）以备后期存档。 |
| 33 |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34 | **投标人可兼投不可兼中，各潜在投标人同时对上述2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同一投标人仅能在其中一个标段中被确定为中标人。** | |
| 35 | **本项目分为2个标段需要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指定位置。** | |
| **备注** | 1、为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采购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3、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样品

4.1.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中小企业定义：

5.2.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2.1.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5.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正版软件

5.4.1.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4.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

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采购需求标准

5.7.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投标费用

6.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投标报价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12.2.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投标有效期

13.1.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2424

15.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开标

1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19.资格审查

19.1.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评标委员会

20.1.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确定中标

22.确定中标人

22.1.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废标

24.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签订合同

25.1.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询问与质疑

26.1.询问

26.1.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质疑

26.2.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代理费

27.1.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1.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1 | 2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  |  |
| 2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3 |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上年度（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4 | 缴纳税收 |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  |  |  |
| 5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  |  |  |
| 7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  |  |
| 8 | 其他特定资格证明 | （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9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  |
| 10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凭证。 |  |  |  |
| 资格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 **1** | **2** | **3** | **…** |
| 1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  |  |  |
| 2 |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服务期限未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加盖投标人章；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加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 |  |  |  |  |
| 5 | 项目负责人简历必须提供； |  |  |  |  |
| 6 |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  |  |  |  |
| 7 |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  |  |  |  |
| 8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  |
| 9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 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2.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_\_\_\_\_\_\_\_

☑无，按下述2.4.2-2.4.7项规定修正。

2.4.2.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3.2.3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政策性加分** 。

3.2.4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如投标人的得分相同，排名按报价分由高至低排序，若总得分相同且报价分得分也相同的，按业绩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列:若业绩得分仍相同的，按技术评审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列。**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2.4、2.5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_\_名中标候选人。

5.报告违法行为

5.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标项一：**

**报价评审**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价格部分（30分） |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小数点保留两位） |

**商务技术评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服务保障能力 | 针对本项目成立的项目组，项目组成员的专业技术能力符合要求，要求 至少安排：项目经理 1 名、网络技术人员 1 名、安全技术人员 1 名、 软件研发人员人 1 名，系统集成人员 1 名，项目调测技术人员 1 名； 每提供一名人员得 1 分。每提供一名以上人员得1分，满分6分。（须提供人员的身份证原件、近半年社保证明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6分 |
| 2 | 项目业绩 |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至今）的本项资源项目类似业绩，有 1 例者计 2分，满分10分 没有不得分（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案例合同，要求提供与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服务事项页，未提供或者提供资料不全的业绩不得分。） | 10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服务计划、服务时间、具体服务方式等）、③测试（调试）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3项内容。  每提供一项内容方案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满分9分。 | 9分 |
| 4 | 资源要求 | 1、招标内容涉及资源建设内容，要保证资源的政治导向正确，展现中华 文明和优秀文化，适用性强，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版权链条证明文件，  提供与国内大型出版社、期刊杂志社有直接数字版权的合作协议，复印 件加盖公章，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22 分，没有不得分。  2、资源平台 APP 通过苹果商店、华为应用商店、小米应用商店、360 应用商店、应用宝、OPPO 应用商店等权威机构审核，能在以上平台搜索并下载（提供应用商店截图），每提供一个平台截图得 2分，最高得 10 分，不提供不得分。 | 32分 |
| 5 | 售后服务方案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质保方案进行评审，售后服务及质保方案内容包含①服务响应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②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③系统管理等，每提供一项内容合理、全面且有针对性得1分，满分3分。  2.供应商提供系统平台的维护和升级终身免费，电子图书必须由出版社正版授权，电子图书数据丢失后免费重新安装，提供承诺书，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4分 |
| 6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提供系统化、定制化和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内容应符合招标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计划等；  每提供以上方案且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得3分，满分9分。 | 9分 |

**标项二：**

**报价评审**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价格部分（30分） |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小数点保留两位） |

**商务技术评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服务保障能力 | 针对本项目成立的项目组，项目组成员的专业技术能力符合要求，要求 至少安排：项目经理 1 名、网络技术人员 1 名、安全技术人员 1 名、 软件研发人员人 1 名，系统集成人员 1 名，项目调测技术人员 1 名； 每提供一名人员得 1 分。每提供一名以上人员得2分，满分12分。（须提供人员的身份证原件、近半年社保证明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12分 |
| 2 | 项目业绩 |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至今）的本项资源项目类似业绩，有 1 例者计 2分，满分10分 没有不得分（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案例合同，要求提供与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服务事项页，未提供或者提供资料不全的业绩不得分。） | 10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服务计划、服务时间、具体服务方式等）、③测试（调试）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3项内容。  每提供一项内容方案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满分9分。 | 9分 |
| 4 | 资源要求 | 1、招标内容涉及资源建设内容，要保证资源的政治导向正确，展现中华 文明和优秀文化，适用性强，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版权链条证明文件，  提供与国内大型出版社、期刊杂志社有直接数字版权的合作协议，复印 件加盖公章，提供一份得3分，最高得33分，没有不得分。 | 33分 |
| 5 | 售后服务方案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质保方案进行评审，售后服务及质保方案内容包含①服务响应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②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③系统管理等，每提供一项内容合理、全面且有针对性得1分，满分3分。 | 3分 |
| 6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提供系统化、定制化和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内容应符合招标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计划等；  每提供以上方案且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得1分，满分3分。 | 3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标项一：电子书****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多种阅读种类需求、电子图书检索与标注、多媒体交互

**标项二：外文数据库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学科资源覆盖与检索功能

农业和生物科学学科包

提供 500+种期刊与书籍，覆盖农业技术、植物学、生态学、食品科学、动物科学等领域。

包含 《CATENA》 等权威期刊，支持土壤结构、有机质衰减等黑土地保护研究的文献获取。

支持 关键词检索（如“soil aggregates”“organic carbon”）和 高级筛选（按年份、文献类型等）。

化学学科包

涵盖 化学工程、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 等领域，包含 《Journal of Catalysis》 等核心期刊。

提供 分子结构式检索 和 实验数据对比 功能，支持化学反应路径研究315。

材料科学学科包

收录 纳米材料、能源材料、复合材料 等领域的高影响力期刊（如《Materials Today》）及电子书。

支持 材料性能参数检索（如热导率、机械强度），并整合 Reaxys 数据库的化学材料数据。

科研辅助与分析工具

智能检索与AI工具

通过 ScienceDirect AI（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提取文献关键结论、对比研究成果，提升科研效率。

支持布尔逻辑检索（AND/OR/NOT）和 自然语言检索，例如“dry-wet cycles AND soil structure”。

个性化服务

期刊提醒：订阅特定期刊或主题，推送最新论文（如农业领域新发表的土壤修复技术研究）。

个人图书馆：收藏高频使用的文献或书籍章节，支持跨设备同步78。

数据整合与回溯

提供 1995年至今的全文回溯，部分期刊可追溯至创刊号（如《LANCET》自1823年）。

关联 Scopus、Reaxys 等数据库，实现跨平台数据互查（如材料性能数据与专利信息联动）。

教学与学术支持

教学课件与案例：集成学科相关的PPT教案（如《医学文献检索》课件），辅助高校课程设计。

开放获取资源：部分期刊（如《Cell Reports Physical Science》）支持开放获取，便于学术传播。

投稿支持：提供 Elsevier期刊投稿指南，帮助学者匹配目标期刊并规范论文格式。

技术标准与访问方式

访问权限：IP控制或 CARSI认证（高校用户可通过VPN或机构账号远程访问）。

格式兼容性：支持PDF、HTML全文下载，音频/视频资源符合MPEG等国际编码标准。

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新疆师范大学采购合同**

**（电子资源类）**

**项目名称： 新疆师范大学XXX数据库订购项目**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年 月**

**甲 方： 新疆师范大学**

**乙 方：**

**本合同根据新疆师范大学 XXXX (部门)/委托XXXX (部门/公司)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组织的 XXXX 项目的 XXXX 会上，经评审委员会/评委/参会人员综合评定，确定乙方XXXX公司为承揽人，成交/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XXXX元整，￥XXXX.00元。**

**为促进信息资源的广泛利用，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使用乙方产品 XXX数据库 事宜 签订/续签 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合同内容**

**1、甲方购买 XXX数据库 的 XXXX年使用权 。**

**2、乙方提供 XXX数据库 的订购方式： XXX**

**3、乙方提供其他服务： XXX 。**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根据第 1/2 种方式进行付款：**

**1、乙方产品价格标准为： XXX元/年 （大写： XXX元整 ）。**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 XXX元/年 （大写：XXX元整 ）。**

**2、甲方 XXXX年、XXXX年、XXXX年度每年的订购价格涨幅分别为 %、 %、 % ，即：**

**（1）甲方XXXX年度（XXXX年1月1日-XXXX年12月31日）参加 XXXX公司采购的订购价格相对于20 年度的涨幅为 %，为人民币金额 XXX元（大写： XXX元 ）。**

**（2）甲方XXXX年度（XXXX年1月1日-XXXX年12月31日）参加 XXXX公司采购的订购价格相对于20 年度的涨幅为 %，为人民币金额 XXX元（大写： XXX元 ）。**

**（3）甲方XXXX年度（XXXX年1月1日-XXXX年12月31日）参加 XXXX公司采购的订购价格相对于20 年度的涨幅为 %，为人民币金额 XXX元（大写： XXX元 ）。**

**三、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购买 XXX数据库 后，获得 XXX数据资源 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和范围之内的使用权。**

**2、甲方有权享受乙方提供的标准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3、甲方承诺所提供的开通服务的IP地址均为甲方所有、由甲方师生等校内人员使用。**

**4、未经乙方授权，甲方不得私设代理服务器，将本校购买的数据库提供给校外人员使用。**

**5、甲方有权使用乙方提供的后台管理系统，对数据库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四、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拥有 XXX数据库 的 知识产权/代理权 。**

**2、为适应甲方可能存在的不同网络条件，乙方应在电信、网通、教育网三大网络内架设服务器，为甲方在此三种网络情况下均能流畅访问乙方资源提供保障。**

**3、乙方应派专人负责维护，保证服务器稳定运行，确保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

**4、乙方有义务对 XXX数据库 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并及时修改其可能存在的安全漏洞，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5、为甲方相关技术人员免费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以及与本产品有关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

**6、为防范滥用数据库使用权的行为引起数据库服务器运行速度下降、系统功能退化、网路拥塞发生，乙方有权对数据库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对非正常使用行为，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进行质疑、查询、调查取证直至限制该IP使用权限的工作。**

**7、乙方保证在合同期内 每年免费向甲方提供一至两次数据库培训，并配合甲方组织的数据库推广活动，提供宣传推广用的小礼品（礼品份数根据活动规模双方协商）。**

**五、版权说明**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本合同约定的软件或软件的一部分时，免于遭受第三方就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及非专利技术）提起的诉讼、仲裁或任何请求。**

**2、对于 XXX数据库 中的内容资源，甲方在不超越本合同规定的使用范围内正常使用产生的版权问题（包含与原作品有关的版权问题），一律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如果发生因乙方出售的软件或软件的一部分侵犯了他人知识产权而针对甲方提起索赔或诉讼的情况，且甲方将此等情况及时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了合理的信息与协助，并且授权乙方独立进行辩护和解决索赔问题，乙方将自费进行辩护，并支付全部费用和由于该案最终判决或裁决/裁定而支付的赔偿金，以及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一切损失。**

**六、保密及知识产权**

**1、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及履行过程中披露的且标注为“保密”或“秘密”的任何标准、规范、计划、图纸、模型、样品、资料或其他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人；乙方向与执行本合同的有关人员提供上述文件时，应保证有关人员遵守保密义务；由于乙方原因或人员引起泄密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本条款构成独立的保密协议。本条款的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七、合同有效期**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有效期。**

**2、甲、乙双方的人事变更不影响该合同的有效性。**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不得将合同内容、用户情况与服务的销售情况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一方发生违约行为，另一方有权追究责任。**

**2、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软件并完成安装调试，如乙方提供软件的质量、技术标准、规格、版本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及招标响应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调换并重新安装，乙方承担因调换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如乙方不能调换、安装或重新调换、安装后仍不符要求的，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如实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如违反上述约定，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以实际损失为准。**

**九、其他事宜**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合同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 玖 份，甲方执 柒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合同的有效期满后，甲、乙双方协商续签合同事宜。**

**6、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互谅、互让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其他：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于每年度年末为甲方安装该年度所购置的全部资源的镜像。**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  |  |  |  |
| --- | --- | --- | --- |
| **甲方：** |  | **乙方:** |  |
| **单位名称：** | **新疆师范大学** | **单位名称:** |  |
| **公章：** |  | **公章:** |  |
|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 **电话：** |  | **电话:** |  |
| **传真：** |  | **传真:**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 |  |
| **开户银行:** | **交行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 **开户银行:** |  |
| **帐 号：** | **651100855012015052619** | **帐 号：** |  |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

**注：具体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一）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附件1-1）

2 明细报价表（附件1-2）

**附件1-1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标项序号、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服务期限 |  |
| 备注 |  |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需密封后单独提交。

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 附件1-2 费用清单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单价（含工、含料、含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大写：  小写：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

**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资格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1、资格文件组成**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附件2-1）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2-2）

三、提供上年度（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四、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五、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八、其他特定资质：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2-3）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附件2-4）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5）

十、其他资料

1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2投标保证金凭证（电汇凭证或收据等）复印件

**注：1.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采购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2、资格文件格式**

**附件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投标人名称）的（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人）的 采购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工程采购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2-3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附件2-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适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2025图书资料专项经费（第二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

一、供应商资格声明书（附件3-1）

二、响 应 书（附件3-2）

三、投标承诺书（附件3-3）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3-4）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附件3-5）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附件3-6）

七、合同条款偏离表（附件3-7）

八、采购需求偏离表（附件3-8）

七、服务方案（附件3-9）

八、质量保证承诺书

九、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附件3-10）

十、其他资料（附件3-11）

**注：1.供应商制作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按照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响应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3、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3-1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 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 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 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 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的其他法 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1 |  |  |
| 2 |  |  |
|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3-2 响 应 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 进行投标。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 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投标 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函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 日

**附件3-3 投标承诺书**

采购人：

若我公司成交后，项目负责人为：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职称 |  |
| 相关证书编号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中标后，若由于特殊原因须更换时，我方将以不低于此项目负责人信誉的人员替换，并报业主审查。经审查通过后，方可更换。若未经业主批准，我方擅自更换，我方愿以合同价的 %作为赔偿金。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双面）

**附件3-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3-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身份证号码 |  |
| 毕业学校 |  | | | 专业 |  |
| 学位 |  | 职称 |  | 职务 |  |
|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  | | | 服务时间 |  |
| 主要经历 |  | | | | |
| 日期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 | 担任何职务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性别 | 职称 | 学历 | 专业 |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年　月　日

**附件3-6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负责人**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须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7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投标  文件条目号  （页码） | 竞争性投标文 件要求 | 响应文件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 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响应无效**；对合同条款 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 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8 采购需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表**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9** **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实施方案

2.资源要求

3.售后服务方案

4.培训方案

（格式自拟）

**附件3-10**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 （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法人签名：

**附件3-11**  **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 **补充材料**